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8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邦基(山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805.75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4,136.78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聊城邦基惠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8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
	本次担保金额	28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7,474.69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供应链)[注1]
	本次担保金额	128.21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28.21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注1：上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供应链)”系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原料供应商相关采购业务所产生的货款提供担保。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5,600.3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9.44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5年10月，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滨州惠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唐县支行签署了《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其下属子公司聊城邦基惠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保证期限为三年。本次为担保合同有效期内还款续贷，原担保合同额度保持不变，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26年10月1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邦基(山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基农业”)在该行开展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8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1,800.00万元。

2026年10月，公司为邦基农业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开展票据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5.75万元。

2026年10月，公司及子公司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合计280.00万元。

2026年10月，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向原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所产生的货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合计128.21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1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26年2月24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31日、2026年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30日、2026年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机构的融资业务以及原料供应商的采购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30,000万元；为支持公司客户发展，实现与公司的互惠互利，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担保，累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详见2026年1月31日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子公司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含本次)为78,125.64万元，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担保余额(含本次)为17,474.69万元，分别占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56.74%、12.69%。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可用担保额度为51,874.36万元，对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的可用担保额度为2,525.31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聊城邦基惠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51.00%
法定代表人	张世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26MA3MP96CXP
成立时间	2018年2月9日
注册地	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姜店镇王楼村东300米新105国道路北
注册资本	3,65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物饲料研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粮食收购；农副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 16,314.41 / 14,512.05 负债总额 / 12,241.70 / 10,486.60 资产净额 / 4,072.71 / 4,025.46 营业收入 / 49,882.49 / 66,735.96 净利润 / 47.25 / 90.90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邦基(山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100.00%
法定代表人	崔淑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320508029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11日
注册地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和路88号
注册资本	11,4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 97,178.17 / 103,181.92 负债总额 / 51,777.32 / 61,657.70 资产净额 / 45,400.85 / 41,524.22 营业收入 / 37,370.73 / 67,257.38 净利润 / 3,916.50 / 10,588.5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唐县支行签署的《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唐县支行

保证人：滨州惠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交易费用、汇率损失、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担保财产处置费用、过户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等)以及因债务人/被担保人(反担保情形下，下同)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应付费用。

(二)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保证人：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三)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保证人：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求，被担保人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对被担保人享有充分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担保可较好缓解下游经销商或养殖场(户)短期资金周转压力，同时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被担保的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违约风险较小。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单独上报董事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78,125.64万元，公司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担保的担保责任余额为17,474.69万元，上述担保均无逾期。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担保的代偿款余额为826.23万元，公司正在追偿中。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88691 证券简称：灿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 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05日(星期四)至11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britesem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30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庄志青先生

财务总监：彭薇女士

董事会秘书：沈文萍女士

独立董事：王志华先生

独立董事：邵春阳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05日(星期四)至11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britesem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50376585

邮箱：IR@britesem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88602 证券简称：康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 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05日(星期四)至11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emspec.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30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袁云龙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喜萃女士

董事会秘书：张熙女士

独立董事：唐荫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将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05日(星期四)至11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emspec.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3638712

邮箱：ir@chemspe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88125 证券简称：安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54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至11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anda-ir@anda-d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9日发布《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6:00-17: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刘飞先生

总经理：WANG HAI先生

财务总监：易伟桃先生

董事会秘书：杨明辉先生

独立董事：许鋆女士、彭建华先生、赵明昕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至11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anda-ir@anda-d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安达智能证券事务部

电话：0755-86544020

邮箱：anda-ir@anda-d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88484 证券简称：南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1

转债代码：118070 转债简称：南芯转债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 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南芯转债”自2026年12月2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 公司现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所持“南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提示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150号)同意注册，本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586,881手(15,868,81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688.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57,376.1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148号)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158,688.1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6年7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该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简称为“南芯转债”，证券代码为“118070”。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6年6月25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年12月25日，非交易日顺延)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32年6月17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二、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本次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转股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参与科创板可转债的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进行买入或卖出的操作，可转债持有人如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则不能将其所持有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投资者需关注因自身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而导致其所持可转债无法转股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影响。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南芯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21-50182236

特此公告。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70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6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1日(星期三)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1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CHfmvz72EM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11月11日(星期三)10:00-11: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1日(星期三)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张岳公

财务负责人：焦友明

董事会秘书：曾添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1日(星期三)10:00-11: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CHfmvz72EM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1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4925998

邮箱：ir@sanse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至11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ztkd@sztkd.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4:00-15: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兼总经理：王金涛先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黄晓辉女士

财务总监：马阳女士

独立董事：王宇宁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至11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ztkd@sztkd.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22-3308115

邮箱：sztkd@sztkd.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东方证券 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签署的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26年11月5日起，增加东方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在东方证券的营业网点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相关业务：

国联安安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安稳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2367)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基金代码：A类011994、C类020198)

国联安价值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价值甄选混合；基金代码：019430)

国联安匠心科技1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匠心科技1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基金代码：011599)

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国联安科创混合(LOF)；基金代码：501096)

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基金代码：A类001956、C类028310)

国联安锐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锐意成长混合；基金代码：004076)

国联安添益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添益增长债券；基金代码：A类014955、C类014956)

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基金代码：257010)

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1007)

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基金代码：006568)

国联安德盛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势混合；基金代码：257030)

国联安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远见成长混合；基金代码：005708)

国联安月享30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月享30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19962、C类019963)

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基金代码：A类006863、C类020197)

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14636、C类014637)

国联安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证10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类016962、C类016963)

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医药100指数；基金代码：A类000059、C类006569)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指定的销售机构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扣款并于每期约定的申购日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基金定投业务适用于符合基金合同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到东方证券营业网点或通过东方证券认可的受理方式办理定投业务申请。具体受理网点或受理方式见东方证券各分支机构的公告。

3、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在东方证券进行日常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4、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东方证券的规定。

(2)已开立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东方证券各营业网点或东方证券认可的受理方式申请增开交易账号(已在东方证券开户者除外)，并申请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东方证券的规定。

5、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投资者须遵循东方证券的基金定投业务规则，指定本人的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根据东方证券规定的日期进行定期扣款。

6、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东方证券就相关基金申请开办定投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具体最低申购金额遵循东方证券的规定，但每月最少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

7、定投业务申购费率

参加定投业务适用的申购费率同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或相关的最新公告中载明的申购费率。

8、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

9、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或通过东方证券认可的受理方式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东方证券的规定。

(2)投资者终止本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东方证券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东方证券的有关规定。

(3)本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东方证券的具体规定。

三、转换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1、基金转换费及转换份额的计算：

进行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三部分。

(1)转换手续费率为零。如基金转换手续费率调整将另行公告。

(2)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max[(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零。

前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按转出金额对应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作为依据来计算。后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为零，因此申购补差费为零。

2、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其中：

转换手续费=0

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1)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2)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3)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4)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均以转出金额作为确定依据。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3、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在相关网点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4)目前，每次对上述单只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请原则上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如因某笔基金转出业务导致该基金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基金管理人将该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5)单个开放日单只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与转出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与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该基金总份额的10%时，即认为发生了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等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该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6)目前，原持有基金为前端收费模式下基金份额的，只能转换为其他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后端收费模式下的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其他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

(7)上述业务规则具体以各相关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

(8)在东方证券具体可办理转换业务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为东方证券已销售并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转换业务规则并公告。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详情

1、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cpicfunds.com

2、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就东方证券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相关销售业务的事项予以公告。今后东方证券若代理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届时将另行公告。

2、本公告涉及上述基金在东方证券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其他未明事项，敬请遵循东方证券的具体规定。

3、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4、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特定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